

屏東縣 107 年度國民小學

特殊教育評鑑

校名：☆☆國民小學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屏東縣 107 年度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評鑑 - 學校基本資料表

國小部份：集中式特教班 分散式資源班 分散式資源班(1師) 不分類巡輔班 資優資源班

學前部份：集中式特教班 不分類巡輔班

壹、填表說明

- 一、 每項評鑑之說明欄請陳述辦理情形，並依據「檢核資料」欄位說明部分提供具體資料(另有其他相關佐證資料也可提供)，並依評鑑表之內容分項整理。
- 二、 「學校自評」係由學校自行就「達成檢核指標並備妥檢核資料」項目進行勾選，必要時得於「學校評鑑說明事項填寫表」另作補充說明。
- 三、 本檢核表請逕自本縣教育處或特殊教育資源網網站下載填寫，107 年度受評學校請填寫完畢後，核章至校長，影印副本 1 份於 107 年 9 月 12 日 前郵寄或親送至本縣潮州國中，正本留校自存。
- 四、 檢核指標中評鑑資料準備為 104 學年度、105 學年度及 106 學年度之成果資料為範圍。
- 五、 評鑑指標中(★)部分，為身障、資優兩類通用之指標(共占 42 分)。
- 六、 各校請於評鑑當日準備評鑑表(已完成自評部分)及課表各四份裝訂成冊。

貳、學校(含學前)基本資料(填寫 107 學年本校師生概況，學生只計校內人數)

校名		承辦人員		正式特教教師數： 人		正式特教教師比率： %						
學校電話		行動電話		特教教師編制數： 人								
全校經鑑輔會鑑定通過之特殊生人數	智能障礙	人	學習障礙	人	視覺障礙	人	聽覺障礙	人	語言障礙	人	肢體障礙	人
	身體病弱	人	多重障礙	人	自閉症	人	腦性麻痺	人	其他障礙	人	情緒行為障礙	人
	發展遲緩	人										
	一般智能	人	學術性向	人	藝術才能	人	創造能力	人	領導才能	人	其他特殊才能	人
學生數統計	身障生人數： 人			全校學生總人數： 人				身障生佔全校比例 %				
	資優生人數： 人							資優生佔全校比例 %				

貳-1 104-106 學年度班級(身心障礙類)變化表

班級 變化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106 學年度		
	班級數	教師數	學生數	班級數	教師數	學生數	班級數	教師數	學生數
集中式特教班									
分散式資源班									
不分類巡輔班									
情障巡輔班									
學前特教班									
學前巡輔班									

參、 班級基本資料-身心障礙類(填寫 107 學年度現況)

集中式特教班 () 班	成班時間：(、) 學年度	集中式特教班目前學生數共____名 (學前____名、國小____名)			
分散式資源班 () 班	成班或轉型時間：(、) 學年度	分散式資源班共____名(校內學生數：____名 / 校外學生數：____名)			
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 班	成班或轉型時間：(、) 學年度	巡迴輔導班 共____名(校內學生數：____名 / 校外學生數：____名)			
情障巡迴輔導班 () 班	成班或轉型時間：(、) 學年度	情障巡輔班 共____名(校內學生數：____名 / 校外學生數：____名)			
學前巡迴輔導班 () 班	成班或轉型時間：(、) 學年度	學前巡輔班 共____名(校內學生數：____名 / 校外學生數：____名)			
_____班 教師數 人					
教師姓名	特教資格	教學年資	特教年資	任教節數	特教學程取得學校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_____班 教師數 人					
教師姓名	特教資格	教學年資	特教年資	任教節數	特教學程取得學校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_____班 教師數 人					
教師姓名	特教資格	教學年資	特教年資	任教節數	特教學程取得學校系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註：如有超過六班以上者，請自行延伸本表填寫。

肆、 班級基本資料-資賦優異類(填寫 107 學年度現況)

*校內無資優班者，本表免填

校名												填表人		
年級	人數	學生概況分析												
		資優學生		弱勢群體資優學生							合計		總計	
	雙重特教需求學生			新住民社經不利資優學生(註2)		原住民社經不利資優學生								
	男	女	男	女	身障類別 (註1)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成班時間														
三年級	年 月													
四年級	年 月													
五年級	年 月													
六年級	年 月													

*註1：身障類別係指經鑑輔會鑑定通過之特教學生。

*註2：社經不利係指領有低收入戶證明者。

肆-1 資優班教師任用概況

*校內無資優班者，本表免填

職務別	姓名	任教科別	最高學歷	主修專長	特教資格	資優學程 取得學校系所	任教節數			教學 年資	資優班 服務年資
							資優 班	普通 班	其 他		
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林大明	專題研究、國語	國立○○大學語 文教育所碩士	文學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1		18	0	0		5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					<input type="checkbox"/> 有，資優證書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無，資格代碼(註)：						

*本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欄位

*註：請在欄位中註明代號，專業資格：

1. 一般教師進修特教學分中；
2. 普通班任教教師無特教學分；
3. 特教系畢業之代理代課教師；
4. 代理代課教師無特教學分；
5. 外聘專長教師無特教學分。

屏東縣 107 年度特殊教育評鑑檢核表

身心障礙類

○○ 市/鎮/鄉

屏東縣 ○○ 國民小學

班別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分散式資源班(2 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分散式資源班(1 師)
	巡迴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巡輔班 <input type="checkbox"/> 情障巡輔班
學前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特教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分類巡輔班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編印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壹、 屏東縣 107 年度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 評鑑表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一、 行政組織運作		20					
(一)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下簡稱特推會) (特殊教育法第 45 條、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要點)	1. 依《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要點》成立特推會，成員合乎規定。(★)	1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組織章程與委員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會議紀錄(含簽到)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情形與成效追蹤紀錄				
	2. 每學期召開特推會，且有會議紀錄，並確實執行，並依前次會議決議情形，確實辦理追蹤事項。(★)	3					
	3. 審議年度工作計畫、個別化教育計畫、課程計畫、評量調整、交通補助費、獎補助金等重大事項。	3					
(二)特教事務相關組織 (特殊教育法第 46 條、特殊教育課程大綱管考項目及指標內容)	1. 身心障礙學生家長至少應有一人為家長會常務委員或委員，參與學校特殊教育相關事務之推動。	1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組織章程、相關要點與委員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會議紀錄或簽到表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納入特教教師代表參與討論。(★)	1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三)支持服務 (身心障礙學生支持服務辦法)	1.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服務(如：考試服務、家庭支援、諮詢服務、普特老師溝通紀錄、專業團隊、特教助理員等)。	2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照片				
	2. 依據身心障礙學生需求，協助申請教育輔助器材、經費補助與服務(如：輔具器材、有聲書、大字書、獎補助金、教育相關補助、交通車或交通費補助…)	2					
	3. 各處室單位積極參與特教班級之運作與活動，提供人力等相關支援與服務。	3					
(四)經費運用	1. 學校經費能支援特殊教育班級(含資優)使用，例如：相關器材與環境維修。(★)	2	<input type="checkbox"/> 104~106 學年度 經費明細及設備目錄等相關資料。				
	2. 特教經費專款專用，並切實有效運用。(★)	2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二、 鑑定與安置		10					
(一)鑑定安置工作 (特殊教育法第 16 條、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	1. 配合教育處鑑定工作計畫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評量與鑑定相關工作。	2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疑似生輔導與篩選資料				
	2. 落實疑似學習障礙、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轉介前介入。	2					
(二)普通班安置特教學生 (三年內，校內班級數僅 1 個年級 1 班者，第 1 項免評)	1. 召開特推會依本縣相關規定進行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之編班事宜(落實適性原則編班、安排適性導師)，紀錄詳實(內容呈現學生特質、討論過程、分配依據)	2	<input type="checkbox"/> 編班與排課會議與活動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身心障礙學生評量與成績考查辦法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評量與成績考查相關資料				
	2. 配合學生需求，協助資源班或接受巡迴輔導學生優先排課。	2					
	3. 訂有身心障礙學生適當調整考試評量方式之規定，並落實辦理。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人數或提供人力資源與協助辦法、屏東縣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安置與教學原則及輔導辦法)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二)課程編排及教學設計與分享	1. 依據學生需求、能力現況及 IEP 教學目標，彈性調整學習節數與教學設計及策略並發展適性課程，以符合學生學習程度與需求。	3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EP(含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課表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教學紀錄與教學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紀錄				
	2. 除學業學習外，能視學生需求安排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3					
	3. 課程安排性別平等教育之主題。	2					
	4. 教材、教具改編、選用或自編適合學生學習程度與需要，並能適當運用教學輔助媒材(包括：視聽器材、輔具及無障礙器材)。	2					
	5. 特教教師參與相關專業成長及經驗交流(學科教學研究會、專業學習社群及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等)	2					
(特殊教育法第 19 條、性別平等教育法、特殊教育課程教材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授課節數實施要點)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三)專業成長活動--學校教職員每年參加特殊教育相關研習符合規定時數	1. 校長每學年度參加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含資優)至少達6小時(含)以上。(★)	2	<input type="checkbox"/> 研習證明 (請列出104、105、106學年度參加特教進修或研習之名稱與時數)				
	2. 校內普通班教師(含主任)每學年皆能參與3小時(含)以上特殊教育(含資優)之相關研習。(★)	2					
	3. 特教教師每學年皆能參與18小時(含)以上特殊教育(含資優)相關研習。(★)	2					
	(未聘用教師助理員者,第4項免評)	1					
	(特殊教育法第15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1					
	4. 每名教師助理員每學年皆能參與9小時(含)以上之特教相關研習。	1					
	5. 學校相關無障礙環境業務承辦人參加104、105、106學年度無障礙環境相關研習。	1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四、 人力資源及無障礙空間設備之維護		20					
(一)特殊教育教師	1. 正式和代理教師皆能進用具有該教育階段特殊教育類合格教師證書之教師(兵缺、留職停薪、已公開甄選未招聘到、借調教師之代課缺除外)。	1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資格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特教通報網教師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心評證書或相關研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課表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資料				
(校內未有正式特教教師，第2項免評。)	2. 校內正式特教教師二分之一以上(至少1名)參與培訓並為初階心理評量(以下簡稱心評)人員，且定期換證、協助鑑輔會鑑定工作。(★)	2					
(屏東縣特殊教育心理評量人員培訓及作業要點)	3. 特殊教育教師專才專用，授課節數符合規定。(如特教班教師有部分節數與普通班互相支援，應對等補足。)(★)	2					
(二)教師助理員	1. 與教師助理員(含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訂有僱用契約書。	1	<input type="checkbox"/> 契約書 <input type="checkbox"/> 考核辦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紀錄				
(未聘用教師及特教學生助理員者，本項免評)	2. 依《屏東縣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管理考核要點》，擬定考核辦法並確實執行考核。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屏東縣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管理考核要點)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三)專業團隊人員 (3年內，校內學生若無專團需求者，本項免評)	1. 依學生需要運用專業團隊、人力與資源，共同參與擬訂服務計畫，確實執行並於服務後進行評估與檢討且有紀錄可查。	2	<input type="checkbox"/> 專團服務相關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通報網專團服務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IEP會議簽到及紀錄				
(四)社會資源與運用	1. 特殊教育獲得家長會、其他家長、義工或其他相關社會資源/支援且建立社區資源檔案。(★)	2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資源檔案或佐證資料				
	2. 善用校外或社區的社會資源於特殊教育課程教學中。(★)	1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 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五)空間、設備與財產 管理 (特殊教育法第 18 條)	1. 校園無障礙設施完善，符合規定標準。若無完善者，力求設施符合規定標準，例如：曾於 104、105、106 學年度提出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計畫，爭取補助款。(★)	2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文件、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財產清單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實地參訪				
	2. 特殊教育班級教室地點及場地（空間、燈光、位置、桌椅）符合無障礙環境設計，每班至少配有一間專屬教室空間且教學設備完善(如：視聽媒體器材及電腦資訊設備)。(★)	2					
	3. 教室有結構化之學習區設計及教學環境佈置(如：學習單元主題規劃布置、教具整理…等)。(★)	2					
	4. 行政協助特教班級相關財產登錄及管理借用制度，並有完善的管理維護。(★)	1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 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五、 相關支援網絡及轉銜輔導與服務		10					
(一)成立相關支援系統	1. 建立校內學習適應及行為問題處理機制，並落實執行。(★)	1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紀錄				
	2. 執行校內特殊教育學生或監護人申訴管道與處理流程之宣導。(★)	1					
(二)特教網路通報情形	1. 依規定建立全校特殊教育學生網路通報並於特教教師及學生異動時隨時更新資料，且依公文規定確實比對及修正通報系統中資料。(★)	2	現場檢視 特教通報網 資料				
	2. 依規定確實於學生安置後二週內上網完整填寫資料，轉銜至新安置的學校，以利學生新安置的學校接收，並於六個月內追蹤輔導畢業生之就學狀況。	1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 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三)轉銜相關活動 (特殊教育法第 31 條)	1. 依轉銜會議內容，擬定轉銜輔導及服務內容並確實辦理相關活動(例如：升學輔導、生活、就業、心理輔導、福利服務及其他相關專業服務等項目)。	1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紀錄				
	2. 依規定期程召開轉銜會議，並邀請安置學校及相關人員參與轉銜會議。	1					
(四)諮詢、輔導與親職教育 (特教法施行細則第 9 條)	1. 提供家長親職教育(如：召開親師座談會、舉辦親職教育活動…等)，或協助尋求其他的專業支援。(★)	1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文件				
	2. 製作家長手冊、聯絡簿…等，供家長了解學生學習現況，提供特教相關刊物，供家長獲得新知、概念。(★)	2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六、 現場教學與訪談				10			
(一)訪談特教班級家長、學生、教師及普通班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項會議確實執行。 2. 教學方式與內容符合學生需求。 3. 確實提供各項特教支援服務。 4. 教學環境適當 5. 特殊教育落實情形。 6. 校內對身心障礙學生的接納態度。 	6					
(二)教學參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際教學符合個別化教育計畫內容。 2. 應用適當教材、教具、教學方法及評量方法。 3. 具備適當班級經營能力。 4. 教師具有豐富的班級經營技巧(含學生增強策略之運用、師生互動情形等)。 	4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加分項目		10													
學校特色	1. 教師或學生參加特教相關比賽成績獲甲等(含)以上	10	佐證資料												
	2. 申請並執行特教相關「計畫型補助」，例如：特殊教育方案、特色課程、策略聯盟及課後照顧專班等。														
	3. 協助辦理縣府特教相關研習或活動、擔任特殊教育輔導團團員。(★)														
	4. 校內合格特教教師皆擔任基礎心評人員並協助施測、投稿屏東特教刊物、參與特教教材研發或專題研究等相關特教相關活動。(★)														
	5. 教學特色說明(依據各校教學精進或其他特色等部份所提資料，綜合評分，最高5分)(★)														
前次評鑑自我改善情形															
依據前次評鑑自我改善情形完成度，酌予扣分。															
<table border="1"> <tr> <td>完全改善或 不需改善</td> <td>大部分改善</td> <td>少部分改善</td> <td>未改善</td> </tr> <tr> <td>0</td> <td>-1</td> <td>-2</td> <td>-3</td> </tr> </table>		完全改善或 不需改善	大部分改善	少部分改善	未改善	0	-1	-2	-3	檢視各評鑑項目之前次評鑑自我改善情形，再將檢視結果彙整至此項目評分					
完全改善或 不需改善	大部分改善	少部分改善	未改善												
0	-1	-2	-3												
自評總分合計		分													

註： 1. 評鑑項目分數計 100 分，「學校特色」外加 10 分，總分為 110 分。

2. 計分方式：無則免評之評鑑指標，不列入總分，得分採比例計算。例如：某校有免評之三項指標合計 3 分，若「評鑑項目」得 80 分，其成績則為 $80 / (100 - 3) * 100 = 82.4$ ，外加「學校特色」之加分，即為總分。

貳、自評綜合意見

執行現況	
執行困難	

填表者：

特教業務承辦人：

單位主管(主任)：

校長：

參、評鑑委員綜合意見

一、學校優良表現事項或特色	
二、建議改進事項	
<p>評鑑委員簽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p>	

註：本表請於評鑑結束後，交給該組負責人彙整。

107 年度屏東縣特殊教育評鑑-身心障礙類 總評分表

受評學校：_____國小

Tip: 無則免評之評鑑指標，不列入總分，得分採比例計算。例如：某校有免評之三項指標合計 3 分，若「評鑑項目」得 80 分，其成績則為 $80/(100-3)*100=82.4$ ，外加「學校特色」之加分，即為總分。

評鑑大項合計：100 分		加分：10 分
評 鑑 大 項	學 校 自 評 分 數	委 員 評 分 分 數
壹、 行政組織運作 (20 分)		
貳、 鑑定與安置 (10 分) (小校-1 年段 1 班~總分：8)		
參、 課程與教學 (30 分) (若無教助~總分：29)		
肆、 人力資源及無障礙空間設備之維護 (20 分) (若無教助~總分：17) / (校內若無正式特教老師~總分：18) (若無專團需求~總分：18) / 具免評交集總分，請自行加總		
伍、 相關支援網絡及轉銜輔導與服務 (10 分)		
陸、 現場教學與訪談 (10 分)		
小 計		
加分項目學校特色 (10 分)		
彙整人員簽章：		總分：

屏東縣 107 年度特殊教育評鑑檢核表

資賦優異類

○○ 市/鎮/鄉

屏東縣 ○○ 國民小學

班別

國小

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編印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壹、 屏東縣 107 年度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 評鑑表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 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一、 行政組織運作		18					
(一)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下簡稱特推會) (特殊教育法第 45 條、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要點)	1. 依《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要點》成立特推會，成員合乎規定。(★)	1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組織章程與委員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會議紀錄(含簽到)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情形與成效追蹤紀錄				
	2. 每學期召開特推會，且有會議紀錄，並確實執行，並依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確實辦理追蹤事項。(★)	3					
	3. 審議資優教育工作計畫、個別輔導計畫(IGP)、課程計畫、獎補助金…等重大事項。	3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二)特教事務相關組織 (特殊教育課程大綱管考項目及指標內容)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納入特教教師代表參與討論。(★)	1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組織章程、相關要點與委員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文件				
(三)支持服務	1. 各處室單位積極參與資優班之運作與活動，提供人力等相關支援與服務。	3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行事曆				
	2. 將資優教育相關事務及活動，明訂於學校年度行事曆。	3					
(四)經費運用	3. 學校經費能支援特殊教育班級(含資優)使用，例如：相關器材與環境維修。(★)	2	<input type="checkbox"/> 104~106 學年度 經費明細及設備目錄等相關資料。				
	4. 特教經費專款專用，並切實有效運用。(★)	2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二、 鑑定與安置		10					
(一) 鑑定工作 (特殊教育法第 41 條)	1. 配合教育處鑑定工作計畫辦理年度新生入班鑑定安置工作。	2					
	2. 能配合資優班招生期程並落實宣導工作。	2					
	3. 協助身心障礙及社經文化地位不利之資賦優異學生提出鑑定評量工具及程序調整之申請。	3					
(二) 安置情形	1. 服務之對象均為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之學生。	1					
	2. 針對不適應學生訂有轉安置的機制或輔導計畫，並經校內特推會決議通過。	2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三、 課程與教學		37					
(一)資賦優異學生個別輔導計畫(IGP)之擬定與執行 (特殊教育法第36條)	1. 以協同教學方式為每位資賦優異學生擬訂符合性向、優勢能力、學習特質及特殊教育需求之 IGP，並依計畫執行內容與提供適當的課程、教學與資源。	3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GP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資料				
	2. 依學生不同能力及需求訂定多元評量方式與內容，並以個別學生彙整檔案資料，以顯示學生具體進步成效。(★)	3					
	3. 邀請資優學生家長、相關教師共同參與個別輔導計畫會議、個案研討活動。	2					
	4. 每學年定期檢討並評估個別輔導計畫的教學成效，以瞭解其適合性，並作為擬定下學年度輔導計畫的重要參考。	3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二)課程編排及教學設計與分享 (特殊教育法第 19 條、特殊教育課程教材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1. 依據學生需求、能力現況及 IGP 教學目標，彈性調整學習節數與教學設計及策略並發展適性課程，以符合學生學習程度與需求。	3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GP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進度表 <input type="checkbox"/> 課表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教學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教具或教學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計畫及照片				
	2. 除學業學習外，能視學生需求安排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3					
	3. 編有教學進度表及課表。 (請加註內外聘師資)	1					
	4. 發展資優教育相關課程與教材。	3					
	5. 參與專家學者課程與教學相關研討或研習。	1					
	6. 引導學生依其興趣或專長，進行獨立/專題研究或多元創作。	3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7. 課程與教學符合資優教育理念，並著重培育學生創造思考、問題解決等高層思考能力及情意陶冶。	3					
	8. 定期舉辦資優班校內外展演或作品（獨立研究、競賽、文章、藝術品）發表。	3					
(三)專業成長活動--學校教職員每年參加特殊教育相關研習符合規定時數 (特殊教育法第 15 條)	1. 校長每學年度參加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含資優)至少達 6 小時(含)以上。(★)	2	<input type="checkbox"/> 研習證明 (請列出 104、105、106 學年度參加特教進修或研習之名稱與時數)				
	2. 校內普通班教師(含主任)每學年皆能參與 3 小時(含)以上特殊教育(含資優)之相關研習。(★)	2					
	3. 特教教師每學年皆能參與 18 小時(含)以上特殊教育(含資優)相關研習。(★)	2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四、 人力資源及無障礙空間設備之維護		15					
(一)特殊教育教師 (屏東縣特殊教育心理評量人員 培訓及作業要點)	1. 正式和代理教師皆能進用 <u>具有該教育階段資賦優異類合格教師證書之教師</u> (兵缺、留職停薪、已公開甄選未招聘到、借調教師之代課缺除外)。	1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資格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特教通報網教師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心評證書或相關研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課表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資料				
	2. 校內正式特教教師二分之一以上(至少1名)參與培訓並為初階心理評量(以下簡稱心評)人員，且定期換證、協助鑑輔會鑑定工作。(★)	2					
	3. 特殊教育教師專才專用，授課節數符合規定。(如特教班教師有部分節數與普通班互相支援，應對等補足。)(★)	2					
(二)社會資源與運用	1. 特殊教育獲得家長會、其他家長、義工或其他相關社會資源/支援且建立社區資源檔案。(★)	2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資源檔案或佐證資料				
	2. 善用校外或社區的社會資源於特殊教育課程教學中。(★)	1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三)空間、設備與財產管理 (特殊教育法第 18 條)	1. 校園無障礙設施完善，符合規定標準。若無完善者，力求設施符合規定標準，例如：曾於 104、105、106 學年度提出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計畫，爭取補助款。(★)	2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佐證文件、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財產清單及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實地參訪				
	2. 特殊教育班級教室地點及場地（空間、燈光、位置、桌椅）符合無障礙環境設計，每班至少配有一間專屬教室空間且教學設備完善(如：視聽媒體器材及電腦資訊設備)。(★)	2					
	3. 教室有結構化之學習區設計及教學環境佈置(如：學習單元主題規劃布置、教具整理…等)。(★)	2					
	4. 行政協助特教班級相關財產登錄及管理借用制度，並有完善的管理維護。(★)	1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五、 相關支援網絡及轉銜輔導與服務		10					
(一)成立相關支援系統	1. 建立校內學習適應及行為問題處理機制，並落實執行。(★)	1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紀錄				
	2. 執行校內特殊教育學生或監護人申訴管道與處理流程之宣導。(★)	1					
(二)特教網路通報情形	1. 依規定建立全校特殊教育學生網路通報並於特教教師及學生異動時隨時更新資料，且依公文規定確實比對及修正通報系統中資料。(★)	2	現場檢視特教通報網資料				
(三)諮詢、輔導與親職教育 <small>(特教法施行細則第9條)</small>	1. 辦理各項資賦優異學生學業學習及生涯輔導活動。	3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活動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文件				
	2. 提供家長親職教育(如：召開親師座談會、舉辦親職教育活動…等)，或協助尋求其他的專業支援。(★)	1					
	3. 製作家長手冊、聯絡簿…等，供家長了解學生學習現況，提供特教相關刊物，供家長獲得新知、概念。(★)	2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六、 現場教學與訪談				10			
(一)訪談資優班家長、學生、教師及普通班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項會議確實執行。 2. 教學方式與內容符合學生需求。 3. 確實提供各項資優教育支援服務。 4. 教學環境適當 5. 資優教育落實情形。 6. 校內對資優學生的態度。 	6					
(二)教學參觀 (*若無課務請事先錄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際教學符合個別輔導計畫內容。 2. 應用適當教材、教具、教學方法及評量方法。 3. 具備適當班級經營能力。 4. 教師具有豐富的班級經營技巧(含學生增強策略之運用、師生互動情形等)。 	4					

評鑑項目	評鑑指標	配分 100	建議檢附資料	學校自評		評鑑委員他評									
				分數	具體事實及現況說明	相關意見	分數								
加分項目		10													
學校特色	1. 各階段資賦優異教師、學生參與國際性或全國性學業競賽或相關活動之成績優異。	10	佐證資料												
	2. 申請並執行特教相關「計畫型補助」，例如：特殊教育方案、特色課程、策略聯盟等。														
	3. 協助辦理縣府特教相關研習或活動、擔任特殊教育輔導團團員。(★)														
	4. 校內合格特教教師皆擔任基礎心評人員並協助施測、投稿屏東特教刊物、參與特教教材研發或專題研究等相關特教相關活動。(★)														
	5. 教學特色說明(依據各校教學精進或其他特色等部份所提資料，綜合評分，最高5分)(★)														
前次評鑑自我改善情形															
依據前次評鑑自我改善情形完成度，酌予扣分。															
<table border="1"> <tr> <td>完全改善或 不需改善</td> <td>大部分改善</td> <td>少部分改善</td> <td>未改善</td> </tr> <tr> <td>0</td> <td>-1</td> <td>-2</td> <td>-3</td> </tr> </table>		完全改善或 不需改善	大部分改善	少部分改善	未改善	0	-1	-2	-3	檢視各評鑑項目之前次評鑑自我改善情形，再將檢視結果彙整至此項目評分					
完全改善或 不需改善	大部分改善	少部分改善	未改善												
0	-1	-2	-3												
自評總分合計		分													

註：評鑑項目分數計 100 分，「學校特色」外加 10 分，總分為 110 分。

貳、自評綜合意見

執行現況	
執行困難	

填表者：

特教業務承辦人：

單位主管(主任)：

校長：

參、評鑑委員綜合意見

一、學校優良表現事項或特色	
二、建議改進事項	
<p>評鑑委員簽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p>	

註：本表請於評鑑結束後，交給該組負責人彙整。

107 年度屏東縣特殊教育評鑑-資賦優異類 總評分表

受評學校：_____國小

評鑑大項合計：100 分 加分：10 分		
評 鑑 大 項	學 校 自 評 分 數	委 員 評 分 分 數
壹、行政組織運作 (18 分)		
貳、鑑定與安置 (10 分)		
參、課程與教學 (37 分)		
肆、人力資源及無障礙空間設備之維護 (15 分)		
伍、相關支援網絡及轉銜輔導與服務 (10 分)		
陸、現場教學與訪談 (10 分)		
小 計		
加分項目學校特色(10分)		
彙整人員簽章：		共計：

附件五

屏東縣 107 年度○○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評鑑綜合座談
會議紀錄

- 一、時間：
- 二、地點：
- 三、主席：
- 四、列席：
- 五、出席：
- 六、紀錄：

【綜合座談】(內容：標楷體 12，1.5 行高)

- (一) 主席致詞：
- (二) ○○○ 教授：
- (三) ○○○ 督學：
- (四) ○○○ 校長：
- (五) ○○○ 老師：
- (六) ○○○ 家長團體代表：
- (七) 受評學校校長結語：
 - 1、
 - 2、

屏東縣 107 年度 ○ ○ 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評鑑
評鑑照片

資料查閱	綜合座談

屏東縣 107 年度 ○ ○ 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評鑑
評鑑照片

參觀教學	訪談